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公司地址：P.O. Box 472, 2nd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電 話：03-587-0928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及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 12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 60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 2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 ~ 46	
	(七) 關係人交易	46 ~ 49	
	(八) 質押之資產	4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	其他	50 ~ 5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8 ~ 59	
(十四)	部門資訊	59 ~ 60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541 號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公鑒：

查核意見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第一化成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第一化成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第一化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第一化成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第一化成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備抵呆帳評價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789,267 仟元及 3,579 仟元。

第一化成集團主要銷貨客戶分布日本、大陸、香港、越南以及馬來西亞等地，如銷貨客戶有重大財務困難、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等情形，將使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提高。第一化成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針對個別應收票據及帳款評估是否已經存在預期信用減損之客觀證據，評估方式包含該些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逾期違約情形、歷史交易記錄、期後收款情形及銷售客戶之財務狀況，加上前瞻性因子之考量等，據以估計應提列之備抵損失金額。

由於第一化成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金額重大，同時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過程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將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針對逾期及個別具風險性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呆帳提列之適足性進行評估，本會計師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據會計原則之規定，加上對集團營運與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第一化成集團決定客戶授信標準信用品質所作之群組分類及帳齡分析之合理性。
2. 取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逾期違約情況，評估採用準備矩陣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之合理性。
3. 取得個別重大應收票據及帳款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之收款記錄，以評估應收票據及帳款有無預期信用損失之情形，並確認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適當性。
4. 對於已逾期或有收回疑慮之應收帳款，透過以往收款經驗並與管理階層討論及取得相關佐證資料，以評估其收回之可能性。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85,485 仟元及 89,941 仟元。

第一化成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汽車、事務機器、住宅相關設備之精密塑膠零部件，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之風險較高。第一化成集團對於正常出售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前一定期間內正常營業過程中之銷售及進貨價格為基礎；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

由於第一化成集團存貨項目眾多且個別存貨料號之淨變現價值來源資料繁多，同時針對個別辨認過時存貨及其評估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針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衡量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提列之適足性進行評估，本會計師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據對集團營運與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適當且一致採用。
2. 瞭解存貨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各項存貨之存貨貨齡報表，測試其計算邏輯之正確性，以確認超過一定貨齡之過時存貨項目已列入該報表。
4.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並抽查個別存貨料號之銷售及進貨價格，核對至相關佐證文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第一化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第一化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第一化成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第一化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第一化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第一化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第一化成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阮呂曼玉



會計師

蔡亦臺

蔡亦臺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9 日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44,466	24	\$	448,614	1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二)		3,220	-		52,696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3,612	1		22,99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759,874	25		758,026	2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2,202	-		2,740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5,387	-		4,903	-
130X	存貨	六(六)		395,544	13		469,515	16
1410	預付款項	七		50,670	2		31,85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15	-		49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985,690</u>	<u>65</u>		<u>1,791,830</u>	<u>63</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20,780	1		18,56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七		842,891	28		870,424	3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152,948	5		124,545	4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2,003	-		2,90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22,611	1		25,42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147	-		2,98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47,380</u>	<u>35</u>		<u>1,044,844</u>	<u>37</u>
1XXX	資產總計		\$	<u>3,033,070</u>	<u>100</u>	\$	<u>2,836,674</u>	<u>100</u>

(續次頁)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667,147	22	\$ 456,423	1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2,488	-	7,038	-
2150	應付票據		121,639	4	154,262	5
2170	應付帳款		454,338	15	458,672	1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75,615	3	23,83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及七	285,064	9	216,240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7,304	1	37,16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8,058	1	26,991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	31,251	1	133,932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702,904</u>	<u>56</u>	<u>1,514,560</u>	<u>5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8,999	-	240,277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26,206	1	2,63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91,992	3	63,600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214,582	7	229,624	8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41,779</u>	<u>11</u>	<u>536,134</u>	<u>19</u>
2XXX	負債總計		<u>2,044,683</u>	<u>67</u>	<u>2,050,694</u>	<u>7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220,000	8	200,000	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242,052	8	142,786	5
保留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八)	545,708	18	434,465	1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9,373)	(1)	8,729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988,387</u>	<u>33</u>	<u>785,980</u>	<u>28</u>
3XXX	權益總計		<u>988,387</u>	<u>33</u>	<u>785,980</u>	<u>2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033,070</u>	<u>100</u>	<u>\$ 2,836,674</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胡湘麒



經理人：小原正美



會計主管：江碩彥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Chemical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金	年 額	度 %	108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3,623,549	100	\$	3,813,40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四)	(2,989,370)	(82)	(3,186,524)	(84)
5900 營業毛利			634,179	18		626,882	16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29,110)	(4)	(138,497)	(4)
6200 管理費用		(302,392)	(8)	(273,587)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5,089)	(1)	(47,370)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		2,170	-	(3,42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74,421)	(13)	(462,879)	(12)
6900 營業利益			159,758	5		164,003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4,596	-		3,93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3,659	-		4,68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22,596	1		4,18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21,643)	(1)	(21,73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208	-	(8,930)	-
7900 稅前淨利			168,966	5		155,073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61,422)	(2)	(36,449)	(1)
8200 本期淨利		\$	107,544	3	\$	118,624	3

(續次頁)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INR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金	年 額	度 %	108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175	-	(\$	9,96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1,392	-		3,99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390)	-	(1,265)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177	-	(7,22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9,104)	(1)	(19,051)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29,104)	(1)	(19,051)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3,927)	(1)	(\$	26,280)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3,617	2	\$	92,344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7,544	3	\$	118,624	3		
		\$	107,544	3	\$	118,624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3,617	2	\$	92,344	2		
		\$	83,617	2	\$	92,344	2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5.20	\$	5.93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5.13	\$	5.9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胡湘麒



經理人：小原正美



會計主管：江碩彥



第一化威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Holding (Cayman) Limited) 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本公司		業積		主其之		權權		益
	資	本	未	盈	他	權	權	益	
附註	普通	股本	發行	積	國外營運	其他	透過	其他	現
	股	溢	工	未	換算之	之	過	按	融
	本	餘	資	分	兌換	他	損	量	金
	溢	額	積	配	額		值	之	實
	額		一	盈			資	未	損
			員	餘			損	實	益
			公	額			資	損	額
			積				損	益	
			一				益	總	
			股				額	額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份						
			之						
			權						
			認						
			股						
			積						
			一						
			員						
			公						
			積						
			一						
			股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First Chemical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8,966	\$ 155,07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四) 129,149	120,445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八)(二十四) 32,557	29,539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四) 1,940	3,33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十二 (2,170)	3,4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二) 2,506	(731)
利息收入	六(二十) (4,596)	(3,933)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11,520	13,673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二十三) 3,948	4,6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22)	1,05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763)	(115,908)
其他應收款	(1,626)	1,135
存貨	63,325	70,453
預付款項	(18,815)	17,198
其他流動資產	(224)	(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4,550)	5,794
應付票據	(32,623)	8,75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9,849	90,41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6,616	42,714
其他流動負債	(2,702)	6,33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11)	(14,80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47,874	438,532
收取之利息	4,596	3,933
支付之利息	六(二十七) (11,907)	(18,437)
支付之所得稅	(33,696)	(73,6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6,867	350,41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11)	(819)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9)	(51,158)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549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03,804)	(170,1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1	773
預付設備款增加	(3,629)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64	(308)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1,026)	(1,94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535)	(223,6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八) 210,683	56,499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	180,739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332,366)	(136,798)
存入保證金減少	(56)	(59)
租賃本金償還	六(八) (37,382)	(30,86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77,959)
現金增資	六(十六) 116,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121)	(8,443)
匯率影響數	(7,359)	9,22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95,852	127,5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8,614	321,0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44,466	\$ 448,61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胡湘麒



經理人：小原正美



會計主管：江碩彥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105 年 4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本公司登記地址為 P.O. Box 472, 2nd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民國 109 年 1 月完成組織架構重組。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精密塑膠射出成型零件及產品之進出口、製造及銷售及模組生產、模具製作以及機器設備製作、精密陶瓷射出成型零件等。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捷邦」)持有本公司 50.91%，為本集團之母公司，另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應華精密」)為持有捷邦 100%之母公司，且能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此修正提供一實務權宜作法，承租人在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下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得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將該租金減讓導致之任何租賃給付變動在減讓期間按變動租賃給付處理：

1. 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改後對價與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2. 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110年6月30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3. 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制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因本公司將換股取得 DaiichiKasei Holdings Co., Ltd. 100%之交易，視為自始合併而編製前期比較財務報表，並以換股後之已發行股數(即本公司及 DaiichiKasei Holdings Co., Ltd. 合計之股份總數)作為本公司換股前之股本，其他股東權益科目亦依本公司及 DaiichiKasei Holdings Co., Ltd. 原科目合併表達。本公司民國 109 年 1 月組織重組時，將所表達之股東權益科目調整為本公司當日之股東權益科目。損益科目亦視本公司自始合併 DaiichiKasei Holdings Co., Ltd. 之方式追溯編製，將 DaiichiKasei Holdings Co., Ltd. 之所有損益科目與本公司合併表達。
3.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該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公司	DaiichiKasei Holdings Co., Ltd.	精密塑膠射出成型零件及模組生產、模具製作以及機器設備製作、精密陶瓷射出成型零件	-	100.00	註1、2
本公司	DaiichiKasei Co., Ltd. (DaiichiKasei)	精密塑膠射出成型零件及模組生產、模具製作以及機器設備製作、精密陶瓷射出成型零件	100.00	-	註1、2
DaiichiKasei Holdings Co., Ltd.	DaiichiKasei Co., Ltd. (DaiichiKasei)	精密塑膠射出成型零件及模組生產、模具製作以及機器設備製作、精密陶瓷射出成型零件	-	100.00	註2
DaiichiKasei Holdings Co., Ltd.	M. A. 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M. A. C. Technology)	CD及CD ROM之裝製、電腦印表機、電子及工業用精密陶瓷及模具、電子及相機產業塑膠射出元件	-	3.30	註2
DaiichiKasei Co., Ltd.	M. A. 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M. A. C. Technology)	CD及CD ROM之裝製、電腦印表機、電子及工業用精密陶瓷及模具、電子及相機產業塑膠射出元件	100.00	96.70	註2
DaiichiKasei Co., Ltd.	IKKA Technology (Vietnam) Co., Ltd. (IKKA Vietnam)	生產經營及加工汽、機車及辦公室設備常用塑膠及金屬零件	100.00	100.00	
DaiichiKasei Co., Ltd.	IKKA(Hong Kong) Co., Ltd. (IKKA HK)	轉投資及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IKKA (Hong Kong) Co., Ltd.	東莞一化精密注塑模具有限公司 (東莞一化精密)	生產及銷售精密塑膠配件、五金配件、承軸及模具	100.00	100.00	

註 1：本公司民國 109 年 1 月完成組織架構重組，以換股方式取得 DaiichiKasei Holdings Co., Ltd. 100% 股權（含 DaiichiKasei、IKKA HK、IKKA Vietnam、M. A. C. Technology 及東莞一化 100% 股權），此一併購屬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合併而納入前期年度之合併報告。

註 2：DaiichiKasei Holdings Co., Ltd. 與 DaiichiKasei 民國 109 年 2 月進行合併，DaiichiKasei Holdings Co., Ltd. 合併後消滅，消滅公司之資產、負債及權利義務由存續公司-DaiichiKasei 依法承受。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權益工具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7年～65年
機器設備	3年～10年
運輸設備	2年～5年
辦公設備	2年～5年
其他設備	2年～20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係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時。當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均已滿足時，產品交付方屬發生。
2. 產品之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認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30 至 90 日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產品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力，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評估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計減損係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含前瞻性者)後，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之，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面金額為 \$785,688。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或毀損之情形，及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採用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95,54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04	\$ 75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49,174	433,793
定期存款	94,788	14,066
	<u>\$ 744,466</u>	<u>\$ 448,61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 之定期存款	\$ 3,220	\$ 52,696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收入	\$ 3,573	\$ 3,843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帳面值為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3.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494	\$ 9,674
評價調整	10,286	8,893
	\$ 20,780	\$ 18,567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20,780及\$18,567。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利益之公允 價值變動	\$ 1,392	\$ 3,996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值為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3,612	\$ 22,990
應收帳款	\$ 763,453	\$ 768,711
減：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3,579)	(10,685)
	\$ 759,874	\$ 758,026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202	\$ 2,740

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754,395	\$ 23,612	\$ 711,269	\$ 22,990
逾期1-90天	9,175	-	52,254	-
逾期91-180天	213	-	5,036	-
逾期181天以上	1,872	-	2,892	-
	\$ 765,655	\$ 23,612	\$ 771,451	\$ 22,990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含應收票據)餘額為\$706,348。
3.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抵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值為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5. 本集團之子公司-DaiichiKasei 與日本數個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DaiichiKasei 視營運資金狀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金融機構或不予讓售。本集團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預期讓售之應收帳款分別計有 \$52,399 及 \$59,973 係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帳列應收帳款項下。

7.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五) 金融資產移轉

本集團除列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金額</u>	<u>除列金額</u>	<u>已預支金額</u>	<u>尚可預支金額</u>	<u>已預支金額 之利率區間</u>
\$ 65,298	\$ 65,298	\$ 65,298	\$ -	0.67%~1.48%
108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金額</u>	<u>除列金額</u>	<u>已預支金額</u>	<u>尚可預支金額</u>	<u>已預支金額 之利率區間</u>
\$ 82,094	\$ 82,094	\$ 82,094	\$ -	0.55%~1.48%

1. 與本集團往來之銀行包括 DBL Factoring Corporation、三菱東京日聯銀行、SMBC Finance Service Co., Ltd.、三井住友信託銀行株式會社、株式會社常陽銀行、Denso Finance & Accounting Center Co., Ltd.、Mizuho Trust & Banking Co., Ltd.、LIXIL Group Finance Corporation、Ricoh Leasing Company, Ltd. 等。
2.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集團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由該等銀行承擔。
3. 本集團未有提供擔保予該等銀行之情形。

(六)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79,783	(\$ 34,639)	\$ 145,144
在製品	188,671	(37,283)	151,388
製成品	107,713	(18,019)	89,694
在途存貨	9,318	-	9,318
	<u>\$ 485,485</u>	<u>(\$ 89,941)</u>	<u>\$ 395,544</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84,154	(\$ 53,992)	\$ 230,162
在製品	180,232	(30,300)	149,932
製成品	99,725	(16,030)	83,695
在途存貨	5,726	-	5,726
	<u>\$ 569,837</u>	<u>(\$ 100,322)</u>	<u>\$ 469,515</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998,449	\$ 3,142,929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9,079)	43,595
	<u>\$ 2,989,370</u>	<u>\$ 3,186,524</u>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因存貨去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其他	合計
<u>109年1月1日</u>							
成本	\$ 236,905	\$ 996,499	\$ 1,070,243	\$ 7,931	\$ 18,187	\$ 331,494	\$ 2,661,259
累計折舊	-	(849,798)	(698,957)	(5,733)	(12,431)	(223,916)	(1,790,835)
	<u>\$ 236,905</u>	<u>\$ 146,701</u>	<u>\$ 371,286</u>	<u>\$ 2,198</u>	<u>\$ 5,756</u>	<u>\$ 107,578</u>	<u>\$ 870,424</u>
<u>109年</u>							
期初餘額	\$ 236,905	\$ 146,701	\$ 371,286	\$ 2,198	\$ 5,756	\$ 107,578	\$ 870,424
增添	-	4,051	67,547	694	1,353	30,159	103,804
重分類	-	-	(1,639)	-	(629)	2,751	483
處分	-	(122)	(2,805)	(36)	(117)	(147)	(3,227)
折舊費用	-	(13,108)	(79,413)	(707)	(2,027)	(33,894)	(129,149)
淨兌換差額	(124)	(4,617)	4,218	(20)	39	1,138	556
期末餘額	<u>\$ 236,781</u>	<u>\$ 132,905</u>	<u>\$ 359,194</u>	<u>\$ 2,129</u>	<u>\$ 4,297</u>	<u>\$ 107,585</u>	<u>\$ 842,891</u>
<u>109年12月31日</u>							
成本	\$ 236,781	\$ 973,509	\$ 1,087,304	\$ 8,066	\$ 15,850	\$ 350,718	\$ 2,672,228
累計折舊	-	(840,604)	(728,110)	(5,937)	(11,553)	(243,133)	(1,829,337)
	<u>\$ 236,781</u>	<u>\$ 132,905</u>	<u>\$ 359,194</u>	<u>\$ 2,129</u>	<u>\$ 4,297</u>	<u>\$ 107,585</u>	<u>\$ 842,891</u>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238,829	\$ 1,005,106	\$ 947,958	\$ 8,100	\$ 16,761	\$ 258,900	\$ 2,475,654
累計折舊	-	(841,593)	(624,164)	(5,462)	(10,406)	(165,632)	(1,647,257)
	<u>\$ 238,829</u>	<u>\$ 163,513</u>	<u>\$ 323,794</u>	<u>\$ 2,638</u>	<u>\$ 6,355</u>	<u>\$ 93,268</u>	<u>\$ 828,397</u>
<u>108年</u>							
期初餘額	\$ 238,829	\$ 163,513	\$ 323,794	\$ 2,638	\$ 6,355	\$ 93,268	\$ 828,397
增添	-	1,326	130,008	326	2,006	36,505	170,171
重分類	-	-	(3,409)	(36)	-	11,017	7,572
處分	-	-	(19)	-	(23)	-	(42)
折舊費用	-	(15,794)	(79,771)	(693)	(2,620)	(21,567)	(120,445)
淨兌換差額	(1,924)	(2,344)	683	(37)	38	(11,645)	(15,229)
期末餘額	<u>\$ 236,905</u>	<u>\$ 146,701</u>	<u>\$ 371,286</u>	<u>\$ 2,198</u>	<u>\$ 5,756</u>	<u>\$ 107,578</u>	<u>\$ 870,424</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236,905	\$ 996,499	\$ 1,070,243	\$ 7,931	\$ 18,187	\$ 331,494	\$ 2,661,259
累計折舊	-	(849,798)	(698,957)	(5,733)	(12,431)	(223,916)	(1,790,835)
	<u>\$ 236,905</u>	<u>\$ 146,701</u>	<u>\$ 371,286</u>	<u>\$ 2,198</u>	<u>\$ 5,756</u>	<u>\$ 107,578</u>	<u>\$ 870,424</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8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員工宿舍、汽車停車格及電腦軟體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電腦設備租賃。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	\$ 18,510	\$ 20,051
房屋	106,577	66,832
機器設備	22,432	29,925
運輸設備(公務車)	3,635	4,447
其他設備	1,794	3,290
	<u>\$ 152,948</u>	<u>\$ 124,545</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558	\$ 584
房屋	21,193	17,724
機器設備	7,631	7,575
運輸設備(公務車)	1,674	1,816
其他設備	1,501	1,840
	<u>\$ 32,557</u>	<u>\$ 29,539</u>

4.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61,500 及 \$10,603。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948	\$ 4,65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092	1,619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89	170

6.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42,611 及\$37,308。

7. 本集團為確保現有資金充足，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將固定資產一房屋及建築中之高壓變電裝置以 \$52,151 出售予 Mebuki Lease Co., Ltd. 後，隨即予以租回使用，租期 10 年，並無產生利益及損失。該租賃協議租金支付完畢後，租賃物件所有權即移轉本集團所有。每年租賃給付為 \$5,539。
8. 本集團採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之租金減讓」之實務權宜作法，於民國 109 年度將租金減讓所產生之租賃給付變動之損益 \$1,431 認列為其他利益。

(九)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期初餘額</u>		
成本	\$ 20,204	\$ 20,345
累計攤銷	(17,303)	(15,961)
	<u>\$ 2,901</u>	<u>\$ 4,384</u>
<u>期初餘額</u>	\$ 2,901	\$ 4,384
本期購置	1,026	1,946
攤銷費用	(1,940)	(3,330)
淨兌換差額	16	(99)
	<u>\$ 2,003</u>	<u>\$ 2,901</u>
<u>期末餘額</u>		
成本	\$ 7,398	\$ 20,204
累計攤銷	(5,395)	(17,303)
	<u>\$ 2,003</u>	<u>\$ 2,901</u>

(十)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聯貸銀行借款(註1)	\$ 454,211	\$ 281,520
信用借款		
聯貸銀行借款(註1)	185,893	146,280
銀行信用借款(註2)	27,043	28,623
	<u>\$ 667,147</u>	<u>\$ 456,423</u>

註：1. 聯貸銀行借款利率區間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68%~1.23%及 0.66%~1.23%，相關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依借款合同規定，於合約存續期間內，DaiichiKasei 年度個別財務報表應維持下列條件：

A. 不得連續二年為營業損失。

B. 應維持淨資產為合約簽訂前 2 年或最近一年度淨資產之 75%以上。上述財務比率與約定每年檢視一次。

2. 銀行信用借款利率區間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34%~2.59%及 4.95%~5.20%。

(十一)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年獎	\$ 72,195	\$ 78,492
應付勞務費	48,590	17,99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0,242	437
應付退休金	18,799	15,412
應付營業稅(應交增值稅)	11,218	4,431
應付運費	10,976	11,678
應付保險費	9,039	8,193
應付水電	7,145	8,157
應付利息	4,935	1,374
應付租金	2,436	3,549
其他	79,489	66,527
	<u>\$ 285,064</u>	<u>\$ 216,240</u>

(十二) 其他流動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17,480	\$ 117,458
代收款	13,488	11,821
其他	283	4,653
	<u>\$ 31,251</u>	<u>\$ 133,932</u>

(十三) 長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金額
擔保借款			
銀行信用借款	105/9/15~110/7/20	3.25%	\$ 2,053
無擔保借款			
銀行信用借款	108/4/30~111/4/30	1.57%	24,426
			26,479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7,480)
			<u>\$ 8,999</u>

108年12月31日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金額
擔保借款			
聯貸銀行借款(註1)	106/2/28~113/3/31	0.66%~0.67%	\$ 181,056
銀行信用借款	104/9/15~110/7/20	3.24%~3.25%	5,675
無擔保借款			
聯貸銀行借款(註1)	106/2/28~113/3/31	0.66%~0.67%	130,824
銀行信用借款	104/3/5~111/4/30	1.57%~3.56%	40,180
			357,735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7,458)
			<u>\$ 240,277</u>

註：1. 依借款合同規定，於合約存續期間之內，DaiichiKasei 年度個別財務報表應維持下列條件：

A. 不得連續二年為營業損失。

B. 應維持淨資產為合約簽訂前 2 年或最近一年度淨資產之 75%以上。

上述財務比率與約定每年檢視一次。

2. 長期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四) 退休金

1. 本集團之日本子公司-DaiichiKasei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11,918 及 \$12,368。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2,431	\$ 268,33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8,371)	(39,29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14,060	\$ 229,046

2. 除上述之子公司外，其餘海外子公司均依照當地政府規定提撥退休金，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842 及 \$45,450。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268,339	(\$ 39,293)	\$ 229,046
當期服務成本	11,440	-	11,440
利息費用(收入)	872	(394)	478
	280,651	(39,687)	240,964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361)	178	(4,183)
	(4,361)	178	(4,183)
提撥退休基金	-	(1,833)	(1,833)
支付退休金	(24,120)	3,017	(21,103)
兌換差額	261	(46)	215
12月31日	\$ 252,431	(\$ 38,371)	\$ 214,060

	108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275,844	(\$ 40,496)	\$ 235,348
當期服務成本	11,698	-	11,698
利息費用(收入)	1,083	(413)	670
	<u>288,625</u>	<u>(40,909)</u>	<u>247,716</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0,448	(209)	10,239
	<u>10,448</u>	<u>(209)</u>	<u>10,239</u>
提撥退休基金	-	(1,965)	(1,965)
支付退休金	(29,372)	3,496	(25,876)
兌換差額	(1,362)	294	(1,068)
12月31日	<u>\$ 268,339</u>	<u>(\$ 39,293)</u>	<u>\$ 229,046</u>

4.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折現率	<u>0.449%</u>	<u>0.324%</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增加0.25%	減少0.25%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4,157)	\$ 4,287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4,667)	\$ 4,82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5.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0,728。

6.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4 年。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9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07.17	3,000	5年	2~4年之服務(註)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109.06.22	124	-	立即既得

註：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本辦法行使認股權利。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日起算五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時程	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屆滿2年(第三年起)	50%
屆滿3年(第四年起)	75%
屆滿4年(第五年)	100%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9年度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1,075	4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1,075	4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40

3.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07.17	\$58	\$40	23.89%-25.91%	5年	-	0.2371%~0.3222%	\$19.57~\$21.26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9.06.22	\$58	\$58	5.64%	0.17年	-	0.2421%	\$0.5576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9年度
權益交割	\$ 2,790

(十六)股本

1.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授權資本額為新台幣 400,000 仟元，分為 4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20,000，每股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9年	108年
1月1日	20,000	20,000
現金增資	2,000	-
12月31日	22,000	20,000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4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民國 109 年 1 月完成組織架構重組，發行普通股 33,888.4 股，每股面額美金 0.01 元，取得 DaiichiKasei Holdings Co., Ltd. 公司 100% 股權(含 DaiichiKasei、IKKA HK、IKKA Vietnam、M. A. C. Technology 及東莞一化 100% 股權)。
3.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更改本公司授權資本額為新台幣 400,000 仟元，並發行新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股數 20,000 仟股，買回原始每股面額美金 0.01 元已發行之 44,590 股份，並予以註銷。
4.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1 月以換股方式取得 DaiichiKasei Holdings Co., Ltd. 公司 100% 股權(含 DaiichiKasei、IKKA HK、IKKA Vietnam、M. A. C. Technology 及東莞一化 100% 股權)，上述公司之最終控制者皆為同一人，此併購交易經濟實質為集團內之組織重組，視為自始合併並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並以 DaiichiKasei Holdings Co., Ltd. 之帳面價值入帳，於組織重整日時將股東權益調整為母公司之股東權益。
5. 本公司為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民國 109 年 6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58 元溢價發行，本公司民國 109 年 8 月 28 日已全數募足計 \$116,000。

(十七)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公開發行公司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要求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可累積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公司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等需求，公司之股利政策將依據公司未來資金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因應景氣及產業變動情形，以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方式配發予公司股東。董事會如決議分配利潤，應擬訂計畫並經股東會以普通決議通過分配利潤。董事會如決議分配利潤，股東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40%，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

(十九)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公司群：

109年度	日本	越南	中國(含香港)	亞洲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1,795,749	\$ 722,464	\$1,262,636	\$ 369,179	\$4,150,028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210,862)	(36,805)	(278,789)	(23)	(526,479)
外部客戶交易之收入	<u>\$1,584,887</u>	<u>\$ 685,659</u>	<u>\$ 983,847</u>	<u>\$ 369,156</u>	<u>\$3,623,549</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1,584,887</u>	<u>\$ 685,659</u>	<u>\$ 983,847</u>	<u>\$ 369,156</u>	<u>\$3,623,549</u>
108年度	日本	越南	中國(含香港)	亞洲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1,939,446	\$ 900,855	\$1,481,548	\$ 299,349	\$4,621,198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272,458)	(98,909)	(436,360)	(65)	(807,792)
外部客戶交易之收入	<u>\$1,666,988</u>	<u>\$ 801,946</u>	<u>\$1,045,188</u>	<u>\$ 299,284</u>	<u>\$3,813,406</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1,666,988</u>	<u>\$ 801,946</u>	<u>\$1,045,188</u>	<u>\$ 299,284</u>	<u>\$3,813,406</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帳列合約負債-流動)	<u>\$ 2,488</u>	<u>\$ 7,038</u>

(二十) 利息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573	\$ 3,843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023	90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u>\$ 4,596</u>	<u>\$ 3,933</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金收入	<u>\$ 3,659</u>	<u>\$ 4,682</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4,373	(\$ 5,87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損失)利益	(2,506)	731
其他利益	10,729	9,333
	<u>\$ 22,596</u>	<u>\$ 4,186</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及其他	\$ 11,520	\$ 13,673
租賃負債	3,948	4,654
其他財務費用	6,175	3,404
	<u>\$ 21,643</u>	<u>\$ 21,731</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及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49,374	\$ 631,166
勞健保費用(註)	61,899	63,596
退休金費用	22,760	57,818
其他用人費用	25,702	24,249
折舊費用	161,706	149,984
攤銷費用	1,940	3,330

註：包含大陸子公司之醫療保險及工傷險等支出。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8%且不高於 15%，董事酬勞不高於 5%。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021 及 \$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7,513 及 \$6,07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9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8%及 5%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15,026 及 \$3,756，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董事酬勞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 所得稅	\$ 40,015	\$ 40,058
以前年度所得稅 (高)低估數	(4,616)	4,36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 始產生及迴轉	<u>26,023</u>	<u>(7,976)</u>
所得稅費用	<u>\$ 61,422</u>	<u>\$ 36,449</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公允價值變 動	(\$ <u>390</u>)	(\$ <u>1,265</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 88,359	\$ 31,358
之所得稅(註)		
按稅法規定調整之項目	(42,159)	8,700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	(6,185)	-
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		
評估變動	2,843 (7,976)
盈餘所得稅	23,18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數	(4,616)	4,367
所得稅費用	<u>\$ 61,422</u>	<u>\$ 36,449</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年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 25,420	(\$ 2,843)	\$ -	\$ 34	\$ 22,611
	<u>\$ 25,420</u>	<u>(\$ 2,843)</u>	<u>\$ -</u>	<u>\$ 34</u>	<u>\$ 22,61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2,633)	-	(390)	(3)	(3,026)
投資收益	-	(23,180)	-	-	(23,180)
	<u>(\$ 2,633)</u>	<u>(\$ 23,180)</u>	<u>(\$ 390)</u>	<u>(\$ 3)</u>	<u>(\$ 26,206)</u>
	<u>\$ 22,787</u>	<u>(\$ 26,023)</u>	<u>(\$ 390)</u>	<u>\$ 31</u>	<u>(\$ 3,595)</u>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 17,802	\$ 7,976	\$ -	(\$ 358)	\$ 25,420
	<u>\$ 17,802</u>	<u>\$ 7,976</u>	<u>\$ -</u>	<u>(\$ 358)</u>	<u>\$ 25,42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14)	-	(1,265)	46	(2,633)
	<u>(\$ 1,414)</u>	<u>\$ -</u>	<u>(\$ 1,265)</u>	<u>\$ 46</u>	<u>(\$ 2,633)</u>
	<u>\$ 16,388</u>	<u>\$ 7,976</u>	<u>(\$ 1,265)</u>	<u>(\$ 312)</u>	<u>\$ 22,787</u>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09年1月1日	\$ 456,423	\$ 357,735	\$ 814,15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10,683	(332,366)	(121,683)
匯率變動之影響	41	1,110	1,151
109年12月31日	<u>\$ 667,147</u>	<u>\$ 26,479</u>	<u>\$ 693,626</u>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08年1月1日	\$ 404,364	\$ 318,058	\$ 722,42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6,499	43,941	100,4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4,440)	(4,264)	(8,704)
108年12月31日	<u>\$ 456,423</u>	<u>\$ 357,735</u>	<u>\$ 814,158</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集團由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控制，其擁有本公司 50.91%，另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捷邦 100%股份。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均為能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關係</u>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集團之母公司
Best Achieve Industries Limited(Best Achieve)	兄弟公司
應華精密金屬製品(蘇州)有限公司(AVY)	兄弟公司
Best Select Industries Limited	兄弟公司
捷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毅金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禮興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台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商品銷售：		
兄弟公司	\$ <u>8,752</u>	\$ <u>8,682</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商品購買：		
母公司	\$ 759	\$ 308
兄弟公司		
-Best Achieve	168,722	39,848
-其他	<u>22,158</u>	<u>10,242</u>
	\$ <u>191,639</u>	\$ <u>50,398</u>

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兄弟公司	\$ <u>2,202</u>	\$ <u>2,740</u>
其他應收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AVY	\$ <u>490</u>	\$ <u>533</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係來自銷售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為月結 75 天。關係人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無抵押及付息。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母公司	\$ 168	\$ 1,328
兄弟公司		
-Best Achieve	70,329	20,777
-其他	5,118	1,733
	<u>\$ 75,615</u>	<u>\$ 23,838</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 2,535	\$ 7,287
兄弟公司	7,123	699
實質關係人	3	-
	<u>\$ 9,661</u>	<u>\$ 7,986</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進貨交易之款項為月結 60 天至 90 天，關係人之應付款項並未提供擔保品，且無付息。

5. 預付款項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母公司	\$ 10	-

6.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母公司	\$	480	\$	-
兄弟公司		-		492
	<u>\$</u>	<u>480</u>	<u>\$</u>	<u>492</u>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處分價款</u>	<u>處分(損)益</u>	<u>處分價款</u>	<u>處分(損)益</u>
兄弟公司	\$ 339	\$ 29	\$ -	\$ -

7. 向關係人借款

A. 期末餘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母公司	\$ -	\$ -

B. 利息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母公司	\$ 51	\$ 1,519

向母公司-捷邦國際之借款金額為美金 2,600 仟元，借款期間為民國 107 年 11 月 15 日至民國 108 年 11 月 15 日，並開立等值美元本票提供擔保。民國 108 年度之利息按年利率 3.78% 計算。

向母公司-捷邦國際借款 \$5,000，借款期間為民國 109 年 3 月 4 日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 日，於民國 109 年 9 月 4 日提前償還完畢，民國 109 年度之利息按年利率 2% 計算。

8. 營業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母公司	\$ 2,878	\$ 8,758
兄弟公司	7,683	3,705
實質關係人	48	-
	\$ 10,609	\$ 12,463

營業費用主係為勞務費、系統支援費等。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030	\$ 16,191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 226,451	\$ 226,205	短、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37,779	44,947	短、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11,763	15,452	長期借款
	\$ 275,993	\$ 286,60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本集團為取得銀行借款額度，提供背書保證金額明細如下：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備註	
DaiichiKasei	IKKA HK	\$ 65,738	\$ 67,121	註1	
DaiichiKasei	IKKA Vietnam	13,002	59,848	註2	

註 1：背書保證原幣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皆為日幣\$140,000 仟元及美金\$950 仟元。

註 2：背書保證原幣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為美金\$457 仟元，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為美金\$1,996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因新型冠狀病毒之傳播，全球經濟活動受限，自民國 109 年 1 月起，本集團部分地區之營運受到影響，部分子公司因本次疫情獲得當地政府各項費用之減免或補貼，其餘對本集團並未造成重大影響。

(二)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三)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20,780	\$ 18,56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44,466	448,61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3 個月之定期存款	3,220	52,696
應收票據	23,612	22,99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62,076	760,766
其他應收款	5,387	4,903
存出保證金	2,423	2,987
	<u>\$ 1,561,964</u>	<u>\$ 1,311,523</u>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67,147	\$ 456,423
應付票據	121,639	154,26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29,953	482,510
其他應付款	285,064	216,24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6,479	357,735
存入保證金	522	578
	<u>\$ 1,630,804</u>	<u>\$ 1,667,748</u>
租賃負債	<u>\$ 120,050</u>	<u>\$ 90,591</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其餘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分別為日幣、馬幣、美金、人民幣及港幣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日幣	\$ 8,706	103.5	\$ 247,947
越盾：美金	58,277,519	0.000039	64,105
人民幣：美金	5,194	0.15	22,735
美金：馬幣	576	4.19	16,4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 10,269	6.51	\$ 292,460
人民幣：美金	20,211	0.15	88,465
美金：馬幣	2,934	4.19	83,572
美金：日幣	992	103.5	28,252
108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日幣	\$ 11,356	109.56	\$ 340,453
越盾：美金	45,815,295	0.000040	54,978
港幣：美金	11,807	0.13	45,446
人民幣：美金	5,605	0.14	24,128
日幣：美金	64,996	0.0092	17,93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 14,015	6.96	\$ 420,159
人民幣：美金	19,087	0.14	82,168
美金：馬幣	895	4.26	26,829
美金：日幣	796	109.56	23,864
港幣：美金	4,856	0.13	18,693
日幣：人民幣	40,800	0.0641	11,261

B.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4,373 及(\$5,878)。

C.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日幣	1%	\$ 2,479	\$	-
越盾：美金	1%	641		-
人民幣：美金	1%	227		-
美金：馬幣	1%	16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 2,925	\$	-
人民幣：美金	1%	885		-
美金：馬幣	1%	836		-
美金：日幣	1%	283		-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日幣	1%	\$ 3,405	\$	-
越盾：美金	1%	550		-
港幣：美金	1%	454		-
人民幣：美金	1%	241		-
日幣：美金	1%	17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 4,202	\$	-
人民幣：美金	1%	822		-
美金：馬幣	1%	268		-
美金：日幣	1%	239		-
港幣：美金	1%	187		-
日幣：人民幣	1%	113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208 及 \$186。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日幣及美金計價。
- B.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在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6,936 及 \$8,142，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按信用風險管理程序，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及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G.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惟根據上述考量及資訊，本集團不預期會受損失率而產生任何重大應收帳款及票據之備抵損失，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1-90天</u>	<u>91-180天</u>	<u>181天以上</u>	<u>合計</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16%	3.64%	59.62%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u>\$ 778,007</u>	<u>\$ 9,175</u>	<u>\$ 213</u>	<u>\$ 1,872</u>	<u>\$ 789,267</u>
備抵損失	<u>(\$ 1,246)</u>	<u>(\$ 334)</u>	<u>(\$ 127)</u>	<u>(\$ 1,872)</u>	<u>(\$ 3,579)</u>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33%	5.93%	44.78%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u>\$ 734,259</u>	<u>\$ 52,254</u>	<u>\$ 5,036</u>	<u>\$ 2,892</u>	<u>\$ 794,441</u>
備抵損失	<u>(\$ 2,437)</u>	<u>(\$ 3,101)</u>	<u>(\$ 2,255)</u>	<u>(\$ 2,892)</u>	<u>(\$ 10,685)</u>

-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9年</u>		<u>108年</u>	
	<u>應收帳款</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10,685	\$	7,517
減損損失(迴轉)提列	(2,170)		3,425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 款項	(4,676)		-
匯率影響數	(260)	(257)
12月31日	<u>\$</u>	<u>3,579</u>	<u>\$</u>	<u>10,685</u>

I.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	按存續期間		合計
		信用風險 已顯著增 加者	已信用減 損者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				
3個月之定期存款	\$ 3,220	\$ -	\$ -	\$ 3,220

	108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	按存續期間		合計
		信用風險 已顯著增 加者	已信用減 損者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				
3個月之定期存款	\$ 52,696	\$ -	\$ -	\$ 52,696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1年以下	1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31,311	\$ 95,729	\$ 35,984	\$ 70,859
長期借款	17,765	9,030	119,962	242,505

除上列所述外，本集團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四)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短、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20,780	\$ -	\$ -	\$ 20,780
-預期讓售應收帳款	-	52,399	-	52,399
	<u>\$ 20,780</u>	<u>\$ 52,399</u>	<u>\$ -</u>	<u>\$ 73,179</u>
<u>108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18,567	\$ -	\$ -	\$ 18,567
-預期讓售應收帳款	-	59,973	-	59,973
	<u>\$ 18,567</u>	<u>\$ 59,973</u>	<u>\$ -</u>	<u>\$ 78,540</u>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別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 B.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匯換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較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以經營策略為分類基礎，公司營運及組織劃分亦皆以經營策略為區分。現行公司經營策略主要劃分為日本、越南、中國（含香港）及馬來地區。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管理階層於制定策略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9年度					總計
	日本	越南	中國(含香港)	亞洲其他	調整及銷除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1,584,887	\$685,659	\$ 983,847	\$369,156	\$ -	\$3,623,549
部門間收入	210,862	36,805	278,789	23	(526,479)	-
收入合計	<u>\$1,795,749</u>	<u>\$722,464</u>	<u>\$1,262,636</u>	<u>\$369,179</u>	<u>(\$ 526,479)</u>	<u>\$3,623,549</u>
部門損益	<u>\$ 181,755</u>	<u>\$ 87,122</u>	<u>\$ 91,118</u>	<u>\$ 16,233</u>	<u>(\$ 207,262)</u>	<u>\$ 168,966</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49,541</u>	<u>\$ 36,925</u>	<u>\$ 67,290</u>	<u>\$ 9,890</u>	<u>\$ -</u>	<u>\$ 163,646</u>
利息收入	<u>\$ 1</u>	<u>\$ 3,688</u>	<u>\$ 210</u>	<u>\$ 697</u>	<u>\$ -</u>	<u>\$ 4,596</u>
所得稅費用	<u>\$ 19,686</u>	<u>\$ 6,619</u>	<u>\$ 11,875</u>	<u>\$ 23,242</u>	<u>\$ -</u>	<u>\$ 61,422</u>
利息費用	<u>\$ 9,928</u>	<u>\$ 126</u>	<u>\$ 5,362</u>	<u>\$ 52</u>	<u>\$ -</u>	<u>\$ 15,468</u>

108年度

	日本	越南	中國(含香港)	亞洲其他	調整及銷除	總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1,666,988	\$801,946	\$1,045,188	\$299,284	\$ -	\$3,813,406
部門間收入	272,458	98,909	436,360	65	(807,792)	-
收入合計	<u>\$1,939,446</u>	<u>\$900,855</u>	<u>\$1,481,548</u>	<u>\$299,349</u>	<u>(\$ 807,792)</u>	<u>\$3,813,406</u>
部門損益	<u>\$ 145,469</u>	<u>\$117,400</u>	<u>(\$ 33,078)</u>	<u>(\$ 23,851)</u>	<u>(\$ 50,867)</u>	<u>\$ 155,073</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40,963	\$ 42,881	\$ 56,355	\$ 13,115	\$ -	\$ 153,314
利息收入	\$ 1	\$ 3,376	\$ 89	\$ 467	\$ -	\$ 3,933
所得稅費用	\$ 25,556	\$ 9,036	\$ 1,556	\$ 301	\$ -	\$ 36,449
利息費用	\$ 9,605	\$ 655	\$ 6,518	\$ 1,549	\$ -	\$ 18,327

(三)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日本	\$1,584,887	\$ 486,684	\$1,666,988	\$ 431,752
越南	685,659	169,425	801,946	216,268
中國(含香港)	983,847	298,765	1,045,188	297,561
其他	369,156	49,115	299,284	55,276
	<u>\$3,623,549</u>	<u>\$1,003,989</u>	<u>\$3,813,406</u>	<u>\$1,000,857</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收入
A公司	\$ 1,067,942	\$ 1,299,409
B公司	638,848	465,183
C公司	472,579	418,478

(以下空白)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貨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總額 (註7)	資金貸與 總額 (註7)	備註
1	DaiichiKasei	東莞一化精密	其他應收款	Y	286,999	180,629	180,629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1,029,560	\$ 1,029,560	
1	DaiichiKasei	IKKA Vietnam	其他應收款	Y	140,150	140,150	-	1.3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1,029,560	1,029,560	
2	IKKA HK	東莞一化精密	其他應收款	Y	105,660	105,660	105,660	-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313,001	313,001	
2	IKKA HK	東莞一化精密	其他應收款	Y	39,998	39,998	31,427	0.5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313,001	313,001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撥提實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之計算：

1.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指貸出資金公司淨值之100%。

2. 資金貸與總限額係指貸出資金公司淨值之100%。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項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

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會於一定期間內分次撥管或循環動用，

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惟嗣後仍可能再次撥管，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估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I	DaiichiKasei	IKKA HK	\$ 411,824	\$ 65,738	\$ 65,738	\$ 55,452	-	6.38	\$ 720,692	N	N	N	
I	DaiichiKasei	IKKA Vietnam	411,824	17,830	13,002	2,287	-	1.26	720,692	N	N	N	

註1：編號圖之說明如下：

- (1). 登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I開始依序編號。
- (3).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各關係代號說明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超過50%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超過50%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信用保護法規範從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核閱/審核財務報表所載淨值70%，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超過90%之子公司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30%。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屬開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屬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均須填列Y。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4)
DaiichiKasei	股票 Sony Corporation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3	\$ 9,576	-	\$ 9,576
DaiichiKasei	股票 Sumitomo Electric Industries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5	5,599	-	5,599
DaiichiKasei	股票 Brother Industries,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9	5,075	-	5,075
DaiichiKasei	股票 Panasonic Corporation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	530	-	53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押股數、擔保或質押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總額	佔總應收(付) 款之比率			
DaiichiKasei	IKKA Vietnam	同一母公司	(銷貨) \$ 112,844	3	月結60天	無顯著差異	與一般客戶相當	\$ 17,223	2
DaiichiKasei	東莞一化精密	同一母公司	(銷貨) 59,451	2	月結60天	無顯著差異	與一般客戶相當	17,959	2
IKKA HK	DaiichiKasei	同一母公司	(銷貨) 135,309	4	月結60天	無顯著差異	與一般客戶相當	29,864	4
IKKA HK	東莞一化精密	同一母公司	(銷貨) 63,746	2	月結60天	無顯著差異	與一般客戶相當	133,591	17
東莞一化精密	IKKA HK	同一母公司	(銷貨) 79,882	2	月結60天	無顯著差異	與一般客戶相當	88,465	11
M. A. C Technology	Best Achieve	本公司之兄弟 公司	進貨 167,450	6	月結90天	無顯著差異	與一般客戶相當	70,329	11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開列說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係以收入面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IKKA HK	東莞一化精密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33,591	0.24	\$ -	-	\$ 20,997	\$ -
東莞一化精密	IKKA HK	本公司之孫公司	88,465	0.50	-	-	18,258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1	DaiichiKasei	IKKA Vietnam	3	銷貨收入	\$ 112,844	月結60天	3
2	IKKA HK	DaiichiKasei	3	銷貨收入	135,309	月結60天	4
2	IKKA HK	東莞一化精密	3	應收帳款	133,591	月結60天	4
3	東莞一化精密	IKKA HK	3	應收帳款	88,465	月結60天	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揭露之重大性原則係交易金額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3%計算。另以資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註2(2))		損益 (註2(3))
IKKA Holdings	DaiichiKasei	日本	精密塑膠射出成型零件及機組 生產、模具製作以及機器設備 製作、精密陶瓷射出成型零件	\$ 446,820	\$ -	52,775	100.00	\$ 1,029,560	\$ 162,062	\$ 162,062	子公司
DaiichiKasei Holdings	DaiichiKasei	日本	精密塑膠射出成型零件及機組 生產、模具製作以及機器設備 製作、精密陶瓷射出成型零件	-	345,981	-	-	-	-	-	註3
DaiichiKasei Holdings	M. A. C Technology	馬來西亞	CD及CD ROM之裝製、電腦印表 機、電子及工業用精密陶瓷及 模具、電子及相機產業塑膠射 出元件	-	7,233	-	-	-	-	-	註3
DaiichiKasei	M. A. C Technology	馬來西亞	CD及CD ROM之裝製、電腦印表 機、電子及工業用精密陶瓷及 模具、電子及相機產業塑膠射 出元件	380,603	373,370	30,415,000	100.00	136,683	16,170	16,170	孫公司
DaiichiKasei	IKKA Vietnam	越南	生產經營及加工汽、機車及辦 公室設備常用塑膠及金屬零件	58,346	58,346	2,500,000	100.00	379,115	80,498	80,498	孫公司
DaiichiKasei	IKKA HK	香港	轉投資及貿易	170,973	69,409	46,055,000	100.00	313,001	25,623	25,623	孫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有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孫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DaiichiKasei Holdings已於民國109年2月與DaiichiKasei進行合併後消滅。

第一化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東莞一化精密注 型模具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精密塑膠 配件、五金配件、機 承及模具	\$ 135,082	2	\$ -	\$ -	\$ -	100.00	\$53,618	\$ 211,662	\$ -	註2(2)B及註5
	本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處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 -	\$ -	\$ -		\$53,618	\$ 211,662	\$ -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處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請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準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本公司非於中華民國設立之公司，故不適用。

註5：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IKKA HKR投資)。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股份	持股比例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00,000		50.91%
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18.18%